

附件 3:

**国有农场土地确权资金专项转移支付 2018 年度绩效
自评报告
(参考提纲)**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国有农场土地确权资金专项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中央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中央下达转移支付预算 103 万元。

2.绩效目标

以最新土地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划清建设用地和农用地界限。依法依规确定独山子国营牧场范围内的各类土地权属，整理完善独山子国营牧场国有土地权属调查，颁发权属无争议的不动产登记证。

(二)自治区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下达预算

根据《关于调剂拨付 2018 年自治区地方农垦国有农牧场土地确权登记发证补助资金的通知》克综改〔2018〕4 号文件，下达土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补助资金 103 万元。

2.绩效目标

调查清楚独山子国营牧场依法使用土地的权属、用途、界址、面积范围等，同时开展地上房屋等建筑的权属调查和测量，实现房地一体调查，建立集图形、权属为一体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数据库，协助不动产登记机构完成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更新和不动产权籍调查成果一体化管理工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国有农牧场土地确权资金 103 万于 2018 年 6 月已下拨至区财政。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中标金额为 61.2 万元，按照合同约定内容支付，现已支付总额的 30%，剩余资金待成果通过自治区级验收后支付。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资金管理上强化责任意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定期汇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调查清楚独山子国营牧场依法使用土地的权属、用途、界址、面积范围等，同时开展地上房屋等建筑的权

属调查和测量，实现房地一体调查，建立集图形、权属为一体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数据库，根据权籍调查数据颁发不动产登记证 6 本。

(2) 质量指标。颁发权属清晰无争议的不动产证。

(3) 时效指标。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颁发 34.46 万亩不动产登记证。

(4) 成本指标。按合同要求支付进度款 3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确保国营牧场草场不流失，确权率 100%。

(2) 社会效益。确保牧民权益不受损，维持牧场稳定 100%。

(3) 生态效益。确权内草场严格按照载畜量放牧，超载率 0%。

(4) 可持续影响。确权结果长期有效率 100%。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牧民对牧场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达 9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着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将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报告在独山子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